

浙江工商大学后勤服务中心

浙商大后勤函〔2020〕2号

浙江工商大学后勤服务中心关于聘任 来舒娴等同志为“三级监控员”的通知

中心各部门：

为切实提升后勤服务质量，有效推进中心各项工作的落实，按照《关于完善后勤服务中心质量与安全三级监控机制的实施方案》要求，经各部门推荐、中心研究决定，聘任以下人员为各部门专（兼）职监控员：

办公室：来舒娴；人力资源部：张裕嘉；计划财务部：朱未；公寓管理部：崇琳洁；信息化办公室：王玫芳；校园环境管理部：吴斌；动力运行管理部：苏鹏慧；工程管理部：曾华俊；工程计划部：周小燕；教工路物业服务部：石璞；下沙餐饮管理部：赵眉；教工路餐饮管理部：孙晓婷；物资采供部：赵晶晶；商贸服务部：赵净宇；车队：钱丽芳；招待所：朱琳。

上述人员应依据学校、中心各项规章制度及监控工作条例，

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积极配合中心监控部开展各项工作。希望中心各部门及全体员工大力支持各部门监控员工作，并自觉接受其监督，从而持续改进本部门工作，切实提高部门服务品质和安全水平。

后勤服务中心

2020年6月17日